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2026 年 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徐国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燕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燕杰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32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3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签章的会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以上文件均完整置备于公司证券法务部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母公司、宏达新材	指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初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东莞新东方	指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漳州新东达	指	漳州新东达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东莞新东方全资子公司
天长新东诚	指	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为东莞新东方全资子公司
上海鸿翥	指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观峰	指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苏伟伦	指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朱恩伟先生同一控制下公司
巨融科技	指	巨融（乌鲁木齐）科技有限公司
DMC	指	硅氧烷，用于生产生胶的主要原材料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宏达	股票代码	00221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宏达新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anghai Hongda New Materi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GDA NEW MATERI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国兴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燕杰	黄磊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打浦路 15 号中港汇 3603	上海市黄浦区打浦路 15 号中港汇 3603
电话	021-64036071	021-64036071
传真	021-64036081 转 8088	021-64036081 转 8088
电子信箱	wangyanjie@002211sh.com	huanglei@002211sh.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3、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79,226,450.77	210,903,705.79	3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1,830.97	-9,297,237.27	121.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73,823.73	-5,472,389.18	128.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988,582.34	17,447,267.32	-266.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47	-0.0215	121.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47	-0.0215	121.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1%	-47.50%	51.8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28,926,458.85	406,335,998.70	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397,665.00	46,355,834.03	4.40%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2,041,830.97	-9,297,237.27	121.96%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67.94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不具备可持续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	11,797.21	递延收益摊销导致，不具备可持续性

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200.63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不具备可持续性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4,301.90	主要是冲回以前计提的投资者诉讼、计提逾期违约金，不具备可持续性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40.82	
合计	468,007.2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硅橡胶及其制品的加工销售。从事硅橡胶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为子公司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及孙公司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有机硅单体（DMC 等），产品价格跟随主要原材料价格浮动。中国作为最大的有机硅生产及消费国，全球超 70% 的有机硅 DMC 产能集中在中国。本报告期内，混炼胶行业前期延续复苏态势，2026 年 6 月份市场价格出现下跌。公司通过经营管理实现扭亏为盈，但盈利仍处于较低水平。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温硅橡胶，专注有机硅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生胶、混炼胶、液体胶等。其中，生胶：在高温下交联成弹性体，进一步制成各类硅橡胶制品，主要用于制造模压胶、挤出胶、电绝缘胶、阻燃胶等各类混炼胶产品；混炼胶：主要作为管材和软管、带材、电线电缆绝缘材料、外科手术辅助材料、阻燃橡胶件、穿透密封材料、模压部件、压花辊筒、汽车点火电缆和火花塞罩、挤压部件、医疗植入物、层压制品、导电橡胶、泡沫橡胶的主要原料，具有高强度、柔韧性和安全的化学稳定性，也用于纤维涂料等行业添加剂；液体胶：液体胶的硫化反应是基础胶料（通常为乙烯基硅油）与交联剂在催化剂作用下交联成弹性体，是目前国内外大力发展的一类硅橡胶。

（二）主要产品的上下游产业链

有机硅产业链由原材料、单体及中间体、下游深加工产品及终端应用环节构成。上游以金属硅、一氯甲烷为原料合成甲基粗单体，后精馏制备目标产物二甲单体和其他具有工业价值的副产单体。有机硅中间体主要为各类聚硅氧烷，如二甲单体经水解、裂解和精馏等工序制得的水解物、线性体、环体等，是有机硅产业链最关键的中间环节。有机硅单体及中间体经不同反应，并添加各类填料及助剂，方可制成硅橡胶、硅油、硅树脂等下游产品。

（三）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有机硅单体（DMC 等），主要依靠外部采购，由于其相关行业市场较为集中，采用众多上市公司及国企普遍的“款到发货”的销售模式，所以公司对外部有机硅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为敏感。同时，公司一般也会根据原材料的价格走势、产品的需求情况，提前进行备货。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与产品优势

（1）技术优势。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莞新东方是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从事高温硅橡胶、液体硅橡胶等有机硅生胶及硅油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成长过程中，坚持科技创新理念，成立专业的研发团队，不断建立健全技术研发流程，致力于新产品的研发和新工艺的改进，严抓节能降耗、降低单位产量能耗，引进人才、加大特种高附加值硅橡胶的开发力度，购置自动化设备、提高生产效率和产能。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自主开发，已取得多项专利技术，降低了生产成本，创造了良好的经济和环保效益。公司将继续坚持倡导科技创新引领行业发展的理念，积极推进各项创新项目，努力提升生产效率，保持公司在市场的竞争优势。

（2）产品优势。公司严格按照行业管理体系标准要求，制定落实各项质量管理指标，强化产品质量管控力度，生产的硅橡胶具有优异的耐热性、耐寒性、介电性、耐臭氧和耐大气老化性能，以及优异的生理惰性，其使用温度宽广，能在-60℃至+250℃下长期使用，无毒、无味、无腐蚀，且能经受苛刻的消毒条件，因此被广泛用于航空、电缆、电子电器、仪表、汽车、建筑、食品加工、医疗器械、日常生活用品等行业。公司产品系列丰富，拥有 230 多个高温硅橡胶品种牌号，可向市场提供高、中、低档全系列产品，除可生产普通性能制品外，还可提供阻燃、绝缘、耐高温、耐低温、耐水蒸汽、高抗撕、高弹性、低压缩、永不变形等多种特殊性能的硅橡胶产品，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多样化需求，获得用户的认可和好评。

（二）直营优势

根据硅橡胶市场的需求量，东莞新东方设在珠三角地区，天长新东诚设在长三角地区。采用直营模式，产品直接销售到终端工厂提供便捷的产品供应和技术服务，没有中间商和代理商，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定价权，产销量在当地处于领先地位，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公司依靠市场销售人员和专业技术服务人员密切结合的团队特色，施行严格的项目和产品质量管理制度，建立起了有效的供应商管理制度，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不依赖单一客户，并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加强由一线市场营销人员深度挖掘客户购买需求因素，针对性优化产品设计、提升服务质量及协助新产品设计与开发，保障公司产品贴合市场环境，确保销售规模在行业内继续保持前列。新的一年，公司销售团队将直面复杂的市场激烈竞争环境，紧紧围绕年度目标，分解区域市场目标，深耕客户需求，寻找市场突破点，拓宽销售渠道，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

（三）管理团队及人力资源优势

目前，公司引入的管理团队，充满着年轻朝气、竞争力和创新精神，更加积极进取。团队成员管理经验丰富，对产品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有着深刻的理解，在管理、经营、销售、财务等方面各有专长，各司其职，协作配合，能够保证公司生产经营业务的协调和全面发展。公司十分重视人力资源建设，始终坚持多渠道引进专业人才，重视员工培训工作，强化管理、技术人员后备人才梯队的建设和培养，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方式，不断扩充和优化人才，形成了一支专业素质过硬、朝气蓬勃的人才队伍，为公司主营业务转型发展保驾护航。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79,226,450.77	210,903,705.79	32.40%	
营业成本	250,676,546.98	196,248,458.52	27.73%	随营业收入增长
销售费用	9,002,247.00	7,080,326.81	27.14%	随营业收入增长
管理费用	10,760,424.75	9,772,517.26	10.11%	
财务费用	288,241.15	-983,198.09	129.32%	系利息收入减少和汇兑损益影响
所得税费用	362,173.59	61,671.75	487.26%	公司盈利增加
研发投入	4,529,811.57	3,404,842.44	33.04%	研发投入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8,582.34	17,447,267.32	-266.15%	系支付投资者诉讼赔偿和存货增加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9,508.37	3,523,928.88	-290.68%	本年增加固定资产投资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0,031.32	-3,332,491.02	228.73%	本年新增股东借款700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18,059.39	17,638,705.18	-278.12%	经营活动、投资活动、筹资活动综合导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79,226,450.77	100%	210,903,705.79	100%	32.40%
分行业					
化工	279,226,450.77	100.00%	210,903,705.79	100.00%	32.40%
分产品					
生胶	10,974,574.50	3.93%	4,147,431.03	1.97%	164.61%
混炼胶	252,586,005.21	90.46%	198,288,531.57	94.02%	27.38%
液态胶	13,638,430.31	4.88%	8,299,547.53	3.94%	64.33%
其他	2,027,440.75	0.73%	168,195.66	0.08%	1,105.41%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36,692,434.23	84.77%	187,952,974.61	89.12%	25.93%
直接出口	42,534,016.54	15.23%	22,950,731.18	10.88%	85.33%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化工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10.22%	32.40%	27.73%	3.28%
分产品						
生胶	10,974,574.50	10,470,039.32	4.60%	164.61%	168.94%	-1.54%
混炼胶	252,586,005.21	227,661,945.02	9.87%	27.35%	22.93%	3.24%
液态胶	13,638,430.31	12,328,176.11	9.61%	64.33%	72.84%	-4.45%
其他	2,027,440.75	216,386.53	89.33%	1,581.99%	653.50%	13.15%
分地区						
境内销售	236,692,434.23	211,208,819.84	10.77%	25.93%	20.82%	3.78%
直接出口	42,534,016.54	39,467,727.14	7.21%	85.33%	84.15%	0.5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期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999.37	0.62%	理财收益	不具备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5,200.00	-2.30%	理财波动	不具备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664,537.18	27.64%	主要为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导致	不具备可持续性
营业外收入	1,142,146.87	47.51%	主要为冲回以前计提投资者诉讼	不具备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657,844.97	27.36%	主要为计提逾期违约金	不具备可持续性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8,138,671.47	46.19%	178,181,728.25	43.85%	2.34%	
应收账款	30,811,846.78	7.18%	30,912,046.80	7.61%	-0.43%	
合同资产					0.00%	
存货	59,804,210.14	13.94%	43,386,232.09	10.68%	3.26%	公司增加备货
投资性房地产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固定资产	39,300,945.66	9.16%	42,726,292.40	10.52%	-1.36%	
在建工程	2,010,907.71	0.47%	12,831.86	0.00%	0.47%	固定资产投资增加
使用权资产	17,139,908.84	4.00%	20,362,845.98	5.01%	-1.01%	
短期借款					0.00%	
合同负债	8,950,054.44	2.09%	15,297,733.47	3.76%	-1.67%	
长期借款					0.00%	
租赁负债	12,702,560.44	2.96%	15,283,541.43	3.76%	-0.80%	
应收票据	44,255,241.90	10.32%	44,651,355.64	10.99%	-0.67%	
应付票据	179,276,604.02	41.80%	125,147,975.95	30.80%	11.00%	公司增加使用票据付款
其他应付款	69,044,706.15	16.10%	76,305,464.53	18.78%	-2.68%	
其他流动负债	67,461,948.76	15.73%	65,089,658.21	16.02%	-0.29%	
预计负债	27,432.40	0.01%	9,085,251.54	2.24%	-2.23%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0.00	-55,200.00			7,023,000.00	6,967,800.00		0.00
上述合计	0.00	-55,200.00			7,023,000.00	6,967,800.00		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	------	--	--	--	------	------	--	------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余额	受限情况
银行存款（活期）	316,175.51	3,152,222.76	司法冻结
银行存款（定期存单）	67,247,929.65	42,625,507.86	质押
其他货币资金	112,226,604.02	82,637,975.95	承兑保证金
固定资产	825,198.00	825,198.00	因诉讼被查封
合计	180,615,907.18	129,240,904.57	

说明：

子公司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朗支行开立保证金账户，担保方式为全额保证金担保。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入保证金余额为 112,226,604.02 元。

子公司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物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银行定期存单金额为 67,247,929.65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因诉讼被司法冻结货币资金 316,175.51 元。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因诉讼被查封账面价值为 825,198.00 元的固定资产。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0.00	10,050,00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硅橡胶、硅油	8,000	27,122.10	12,416.99	13,505.89	278.82	287.63
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硅橡胶	1,500	16,683.02	1,384.15	13,628.83	271.44	234.93
漳州新东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生产和销售硅橡胶	1,000	898.25	647.73	1,035.72	-1.49	-1.62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已停产	5,000	269.50	-11,139.92	0.00	-27.06	-65.21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已停产	15,000	8.42	-19,498.74	0.00	-0.01	-0.0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子公司上海鸿翥、上海观峰已停止生产经营并遣散所有相关人员。公司积极处理“专网通信”业务遗留问题，详情参见第五节重要事项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6。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

高温橡胶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行业，行业内领先企业一直不断扩大生产规模，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的竞争程度。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公司具有技术研发、规模效应、生产设备及生产成本、客户和品牌等方面的优势，但若公司不能利用自身的优势保持并提高现有的市场地位，将面临现有市场份额下降的风险。

2、产品价格变动风险

公司产品的销售以市场为导向。由于硅氧烷等基础原料价格占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其价格的波动不一定能完全传导到最终产品价格中。因此，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主营产品销售价格影响较大，可能对公司经营生产及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3、政策风险

2026 年 1 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宣布自 4 月 1 日起，取消光伏等产品增值税出口退税，其中包括初级形状聚硅氧烷等产品，这一政策调整短期内将增加初级有机硅产品的出口成本，长期将倒逼企业减少低附加值初级产品的生产和出口，加大高附加值深加工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力度。

4、安全环保风险

公司从事高温橡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及固废等副产品，存在一定的安全生产风险和环保风险。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环保风险，不断加强环境制度管理、规范生产操作规程，提高干部员工环境保护意识、自觉承担节能减排义务，采取一系列环保措施，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生产规范进行日常管理，但仍无法完全排除因人为操作失误或意外原因导致的环保事故或安全生产事故，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

5、应收款无法收回风险

公司在对子公司上海观峰和上海鸿翥下游客户逾期支付货款产生的应收款采取了诉讼方式维护自身权益，但因案件涉及“专网通信”案件，被驳回起诉，需待后期另行起诉。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已对应收款提取了坏账准备，后期是否能够起诉并执行存在不确定性。

6、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且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八节 9.8.1（七）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情请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中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以及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中的相关内容。

十一、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省生态环境厅-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 (https://gdee.gd.gov.cn/gdeepub/front/dal/dal/newindex)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上市公司发生环境事故的相关情况

无。

五、社会责任情况

（一）公司积极维护员工利益，遵守《劳动法》，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严格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创造企业安全的工作环境和生活环境，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健全完善制度，强化安全生产专项检查考核。

（二）坚持与供应商和客户的诚信合作，恪守合同，对供应商守信付款，对客户守信供货，提供合格产品。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长期友好合作关系，达到供需双方的互惠共赢，共同为社会创造财富。

（三）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始终将环境保护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改投入，在提高制造工艺水平和产品质量的同时，有效地降低和控制废气、废水排放，减少环境污染。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朱恩伟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企业之间完全独立。3、本企业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2、保证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将由上市公司独立控制并支配，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企业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与本企业及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完全分开和独立。2、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3、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本企业除通过行使间接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4、保证尽量减少本企业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1 年 10 月 11 日	承诺方控制上市公司期间	正在履行中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1、 本公司不会利用上市公司表决权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2、自本承诺函出具日起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会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资	2021 年 10 月 11 日	承诺方控制上市公司期间	正在履行中

			金或其他资产。3、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4、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协议，不会向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谋求任何超出协议约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5、本公司将促使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同样的标准遵守上述承诺。6、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由此给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其他股东造成的全部损失。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对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处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该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解释性说明段的内容

利安达在对公司 2025 年审计报告中指出：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宏达新材公司连续亏损，2025 年当期净亏损 1,477.93 万元，

年末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486.95 万元，资产负债率 88.59%，且公司因有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述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其他事项表明宏达新材公司存在可能导致对该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宏达新材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的主要事项和部分应对措施。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尊重会计师出于谨慎性原则的独立判断，高度重视审计意见中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的相关表述，将督促管理层采取有效措施，围绕“净利润”和“资产负债率”切实提升持续经营能力。

1. 聚焦规模扩大和结构优化提升收入。公司要利用拓展长三角市场机会扩大收入规模，形成规模效应；同时，要加大力度攻坚高毛利产品和客户的营销，如液态胶、特种胶等，争取收入和利润同步增长。

2. 围绕“料、工、费”核心成本降本增效。原材料方面，公司将通过“带量采购”严格筛选供应链，努力降低原材料成本；人工效率方面，公司将通过持续投入自动化改造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损耗；费用方面，公司将通过能耗、维修费用等节点加强管控以降低费用。

3. 及时跟进处理“专网通信”遗留问题，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公司面临的多起诉讼和上海观峰、上海鸿鑫两家子公司一直无法处置，严重拖累着公司财务指标和大家对公司的经营预期，剔除上海观峰、上海鸿鑫合并报表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明显下降。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件进展，积极采取各项措施维护股东合法权益。

4. 公司预计今年将完成投资诉讼的全部赔付，持续经营能力提升。

三、审计委员会对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了上述审计报告。我们认为上述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揭示了公司面临的风险，对利安达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审计报告表示理解和认同。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 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 进展	诉讼(仲裁) 审理结果及 影响	诉讼(仲裁)判 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通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200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部分公司投资者认为被告虚假陈述的行为对原告造成了投资损失，故向法院提起诉讼。	3,007.09	已进行计提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涉投资者诉讼案件均已审结或和解。根据生效法律文书及和解协议，公司共需支付 2,830.06 万元。	公司对已和解或判决案件履行赔付，对未审结案件已进行全额预提处理，最终实际影响需以后续法院判决或执行结果为准。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已履行完毕。	2026 年 04 月 29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	848	否	二审审结，	一审判决	因有待执行款	2026	巨潮资讯网

司收到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23】沪0112民初40494号）和《民事起诉状》。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债权人代位权纠纷将公司诉至法院，涉案金额848万元。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下发的《民事判决书》（【2024】沪0101民初1696号），判决“被告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848万元”。公司上诉至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后，二审维持原判。			执行中。	“被告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原告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848万元”。二审维持原判。	项未能如期支付，导致公司因相关纠纷被相关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裁定拍卖、变卖被执行人宏达新材名下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1200万元的股权份额，且向新东方送达《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公司及新东方已提出执行异议。	年05月12日	（www.cninfo.com.cn）《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欧航电”）与上海观峰合同买卖纠纷，截至起诉前，上海观峰共剩余4,492,890.60元未支付，富欧航电于2021年5月16日提起诉讼，原告为富欧航电，被告为上海观峰。	449.29	已进行计提	二审审结，执行中。	一审判决公司支付富欧航电货款4,492,890.60元、逾期付款利息以及保险费5,000元。公司已上诉，二审已裁定维持原判。	2022年2月14日法院执行2,007,978.02元，冻结上海观峰四台机器设备。近日，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书，裁定拍卖上海观峰被查封的四台机器设备。	2026年05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华”）与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观峰”）租赁合同纠纷，上海大华诉至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原告为上海大华，被告一为上海观峰，被告二为上海宏达。诉求上海观峰给付厂房租金及相关损失费用1,541,746.24元，诉求上海宏达承担连带责任。	154.17	否	一审审结，执行中	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判决上海观峰支付租金、搬迁滞纳金、房屋占用费等费用，并进行搬迁。同时判决上海宏达不承担连带责任。	因上海观峰无力支付，上海大华申请查封上海观峰设备进行拍卖。	2026年05月12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其他子公司诉讼事项统计	48.44	不适用	未判决	未判决	未判决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银投资”）代位权纠纷一案中，法院判令公司向澳银投资支付 848 万元。因有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导致公司因相关纠纷被相关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事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到期债务履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收到到期债务履行通知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2023-046）、《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2024-058、2025-001、2025-007、2025-033、2026-018）、《关于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公司 2025 年 7 月 24 日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5】沪 0101 执 1309 号），因被执行人未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1200 万元的股权份额。子公司东莞新东方 2026 年 5 月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2025】沪 0101 执 1309 号），接到通知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支付或直接向申请执行人澳银投资履行对上海宏达所负的到期债务人民币 7,200,000 元，不得向被上海宏达清偿。东莞新东方已向黄浦区法院提出执行异议。

依据已有材料，公司前任控股股东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孜”）引入专网通信业务造成上市公司巨额损失，但由于上述案件涉案人员所属刑事案件尚未办结，公司暂时无法启动民事索赔程序。公司认为与上海鸿孜之间的债权债务应于刑事案件后统筹处理，已委托上海卓隼律师事务所协助处理该案件相关事项，积极向相关司法机关进行权利主张。上述《执行裁定书》显示东莞新东方 1200 万元的股权份额存在被司法拍卖的风险，占东莞新东方股权比例的 15%，若上述股权被司法处置，则将会对公司当期和期后合并财务数据产生影响，目前尚无法判断具体金额。公司已对 848 万元及相关费用作为负债列示。

公司将继续主张权利，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妥善解决好代位权纠纷案件，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二级子公司天长新东诚超 90%资产从安徽迈腾处租赁，对应营业收入占比影响重大，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租赁资产	租赁资产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294.99	82.74%	900	否	现结	是	2026 年 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
		销售商品、原材料	硅橡胶商品原材料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494.41	2.17%	1,250	否	现结	是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恩伟先生之父朱德洪先生能施加重大影响	销售商品、原材料	硅橡胶商品原材料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306.95	1.34%	550	否	现结	是		
合计				-	---	1,096.35	---	2,7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大额销货退回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 (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 (万 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朱恩伟	实际控制 人	补充公司 资金流动 性		700		3.00%	1.96	701.96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改善公司现金流，增加财务费用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关联方资产并签订相关合同的议案》。为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战略布局，拓展公司长三角地区高温硅橡胶业务，公司孙公司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将与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租赁厂房及设备以尽快开展生产及销售工作。公司委托北京中和谊资产

评估有限公司对年租赁价格进行评估，双方在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协商年租金。租期五年，租期自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29 年 6 月 11 日，租金三个月支付一次。租赁期间项目资产所产生的能耗费用由承租方承担。如有未尽事宜，授权管理层签署补充协议。管理层依据授权签订了相关补充协议，综合原协议及补充协议，年租金为 662.13 万元（含税）。

本次签订租赁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厂房、土地、生产设备、车辆	1,574.32	2024 年 06 月 12 日	2029 年 06 月 11 日	-302.19	使用权资产+利息费用	-302.19	是	公司二级子公司天长新东诚超 90%资产从安徽迈腾处租赁，对应营业收入占比影响重大，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认定为关联方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6 年 05 月 19 日	互动易平台“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公司投资者	2025 年度业绩说明	互动易“云访谈” (http://irm.cninfo.com.cn) 宏达新材 2025 年度业绩说明会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巨融科技与朱恩伟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签署的《朱恩伟与巨融（乌鲁木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巨融科技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朱恩伟持有的上市公司 21,623,789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与巨融科技签署了《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巨融（乌鲁木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向巨融科技发行不超过 129,742,733 股（含本数）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等公告。上述股份转让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发行尚需获得公司董事会的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注册，能否获得相关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2、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主要包括如下：“……公司连续亏损，2025 年当期净亏损 1,477.93 万元，年末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486.95 万元，资产负债率 88.59%，且公司因有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九章第八节 9.8.1（七）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详情请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公司 2025 年末净资产仅为 4,635.58 万元，2026 年半年度末净资产为 4,839.90 万元。

3、2022 年 1 月 7 日，公司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通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032022001 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后公司收到上海金融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应诉通知书》等相关材料。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29 日披露于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2024-008、2024-025、2024-056、2025-052、2026-004、2026-017）。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所涉投资者诉讼案件均已审结或和解。根据生效法律文书及和解协议，公司共需支付 2,828.26 万元，其中，2,804.74 万元已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支付，剩余部分已于本报告披露日前支付。受此影响，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4、公司与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银投资”）代位权纠纷一案中，法院判令公司向澳银投资支付 848 万元。因有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导致公司因相关纠纷被相关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事项详见披露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收到到期债务履行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关于收到到期债务履行通知书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0、2023-046）、《关于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2024-058、2025-001、2025-007、2025-033、2026-018）、《关于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公司 2025 年 7 月 24 日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执行裁定书》（【2025】沪 0101 执 1309 号），因被执行人未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裁定如下：拍卖、变卖被执行人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1200 万元的股权份额。子公司东莞新东方 2026 年 5 月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2025】沪 0101 执 1309 号），接到通知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支付或直接向申请执行人澳银投资履行对上海宏达所负的到期债务人民币 7,200,000 元，不得向上海宏达清偿。东莞新东方已向黄浦区法院提出执行异议。

依据已有材料，公司前任控股股东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孜”）引入专网通信业务造成上市公司巨额损失，但由于上述案件涉案人员所属刑事案件尚未办结，公司暂时无法启动民事索赔程序。公司认为与上海鸿孜之间的债权债务应于刑事案件后统筹处理，已委托上海卓隽律师事务所协助处理该案件相关事项，积极向相关司法机关进行权利主张。上述《执行裁定书》显示东莞新东方 1200 万元的股权份额存在被司法拍卖的风险，占东莞新东方股权比例的 15%，若上述股权被司法处置，则将会对公司当期和期后合并财务数据产生影响，目前尚无法判断具体金额。公司已对 848 万元及相关费用作为负债列示。

公司将继续主张权利，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妥善解决好代位权纠纷案件，并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2019 年 9 月，公司与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骥勤投资有限公司（“宁波骥勤”）、江苏卓睿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卓睿”）就收购事项签署了《关于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协议》，约定以 2.25 亿元收购上海观峰 100% 股权，并已向宁波骥勤、江苏卓睿支付 1.35 亿元，完成股权工商变更。根据证监会《处罚决定书》认定，上海观峰主营“专网通信为不具商业实质的自循环业务”，上海观峰实际并未完成《收购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条款，宁波骥勤、江苏卓睿需向公司支付 2.25 亿元业绩补偿款。同时根据《收购协议》约定，公司有权在应付股权转让中予以先行相应抵扣，扣抵 9,000 万元尚未支付的股权转让款后，宁波骥勤、江苏卓睿需向公司补偿 1.35 亿元。考虑到宁波骥勤、江苏卓睿履约能力弱，很可能无法支付对公司的业绩补偿，公司仅确认尚未支付的应付股权转让款 9,000 万元不需继续支付。剩余 13,500 万元的业绩补偿款目前判断收回可能性较低，暂不确认为资产。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公司尚未收到骥勤投资、卓睿控股任何补偿款项。公司目前已委托律师处理后续上海观峰相关事项，如有进展公司将及时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披露义务。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业绩承诺事项履约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6、上海观峰和上海鸿鑫因涉及“专网通信”业务，已全面停止生产经营，两公司股权已被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公司努力通过诉讼手段维护和应对上述两子公司所涉及纠纷。详情请见《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022-021, 2022-62, 2022-078, 2022-085）。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散清算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24 日成立清算组并完成工商注销备案，通过工商公示系统以及当地报纸发布了债权人公告，并向债权人快递了通知函。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关于解散清算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9）。

7、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告知书，其持有的公司 28,325,124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4 日。杭州科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 34,440,000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4 日。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32,475,779							432,475,779	
1、人民币普通股	432,475,779							432,475,77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32,475,779							432,475,779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0,65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朱恩伟	境内自然人	22.52%	97,410,619	0	0	97,410,619	不适用	0
杭州科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96%	34,440,000	0	0	34,440,000	冻结	34,440,000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5%	28,325,124	0	0	28,325,124	冻结	28,325,124
MORGAN S	境外法人	1.34%	5,794,181	3,622,617	0	5,794,181	不适用	0

TANLEY & CO. INTERNATI ONAL PLC.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1.29%	5,560,928	3,190,506	0	5,560,928	不适用	0
熊雨昊	境内自然人	1.12%	4,830,000	591,400	0	4,830,000	不适用	0
何明坤	境内自然人	1.09%	4,703,300	4,703,300	0	4,703,300	不适用	0
胡祖平	境内自然人	0.82%	3,538,900	3,538,900	0	3,538,900	不适用	0
陈玲	境内自然人	0.66%	2,846,000	-48,800	0	2,846,000	不适用	0
王海伏	境内自然人	0.61%	2,619,500	2,619,500	0	2,619,5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朱恩伟持有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与龚锦娣、朱燕梅为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1）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朱恩伟	97,410,619					人民币普通股	97,410,619	
杭州科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40,000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8,325,124					人民币普通股	28,325,124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5,794,181					人民币普通股	5,794,181	
高盛国际一自有资金	5,560,928					人民币普通股	5,560,928	
熊雨昊	4,8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830,000	
何明坤	4,703,3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3,300	
胡祖平	3,538,900					人民币普通股	3,538,900	
陈玲	2,846,0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6,000	
王海伏	2,619,5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9,5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和前 10 名股		朱恩伟持有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份，与龚锦娣、朱燕梅为一致行动人						

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5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前期已披露实际控制人筹划控制权变更但尚未完成的，请说明控制权变更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巨融科技与朱恩伟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签署的《朱恩伟与巨融（乌鲁木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巨融科技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受让朱恩伟持有的上市公司 21,623,789 股股份，占上市公司股份总数的 5.00%。公司 2026 年 7 月 23 日与巨融科技签署了《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巨融（乌鲁木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之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公司拟向巨融科技发行不超过 129,742,733 股（含本数）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00 万元（含本数）。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发生变更。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等公告。上述股份转让尚需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合规性确认意见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尚存在不确定性。上述发行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同意注册，能否获得相关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8,138,671.47	178,181,728.2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255,241.90	44,651,355.64
应收账款	30,811,846.78	30,912,046.80
应收款项融资	1,380,936.27	3,493,759.75
预付款项	3,045,210.13	12,501,356.2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74,642.90	2,024,612.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9,804,210.14	43,386,232.0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675,891.24	5,580,618.02
流动资产合计	344,486,650.83	320,731,709.2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9,300,945.66	42,726,292.40
在建工程	2,010,907.71	12,831.8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7,139,908.84	20,362,845.98
无形资产	21,034,050.27	21,069,881.7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65,827.31	486,624.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88,168.23	945,813.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439,808.02	85,604,289.42
资产总计	428,926,458.85	406,335,998.7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79,276,604.02	125,147,975.95
应付账款	31,249,506.66	40,444,417.8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8,950,054.44	15,297,733.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415,446.33	5,199,561.80
应交税费	1,850,963.52	1,720,677.53
其他应付款	69,044,706.15	76,305,464.5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91,709.51	6,395,716.38
其他流动负债	67,461,948.76	65,089,658.21
流动负债合计	367,240,939.39	335,601,205.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702,560.44	15,283,541.43
长期应付款	546,393.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7,432.40	9,085,251.5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68.01	10,166.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87,854.46	24,378,958.98
负债合计	380,528,793.85	359,980,164.6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2,475,779.00	432,475,7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64,264,768.62	1,064,264,768.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894,524.03	28,894,524.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77,237,406.65	-1,479,279,237.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97,665.00	46,355,834.03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397,665.00	46,355,834.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8,926,458.85	406,335,998.70

法定代表人：徐国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燕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燕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15,025.53	313,788.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055.71	23,706.71
其他应收款	105,686.78	10,895,901.9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4,660.10	1,155,448.76
流动资产合计	1,639,428.12	12,388,845.9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3,434,900.00	73,434,9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657.50	26,326.8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64,881.72	1,355,303.98
无形资产	17,367,189.59	17,533,430.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87,553.00	587,553.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479,181.81	92,937,514.01
资产总计	94,118,609.93	105,326,359.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245,396.92	294,326.19
应交税费	9,961.00	9,961.00
其他应付款	28,002,427.67	27,435,976.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2,506.33	543,478.0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810,291.92	28,283,74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66,503.34	771,161.8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057,819.14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468.01	10,166.0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7,971.35	9,839,147.00
负债合计	29,288,263.27	38,122,889.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32,475,779.00	432,475,7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7,879,266.13	1,037,879,266.1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894,524.03	28,894,524.03
未分配利润	-1,434,419,222.50	-1,432,046,098.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64,830,346.66	67,203,470.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4,118,609.93	105,326,359.9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总收入	279,226,450.77	210,903,705.79
其中：营业收入	279,226,450.77	210,903,705.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76,337,286.43	216,381,334.96
其中：营业成本	250,676,546.98	196,248,458.5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80,014.98	858,388.02
销售费用	9,002,247.00	7,080,326.81
管理费用	10,760,424.75	9,772,517.26
研发费用	4,529,811.57	3,404,842.44
财务费用	288,241.15	-983,198.09
其中：利息费用	398,595.47	499,851.52
利息收入	787,109.68	1,294,640.32
加：其他收益	11,797.21	142,834.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99.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200.00	185,420.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6,989.02	-123,373.0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4,537.18	190,284.7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7.94	-8,063.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9,702.66	-5,090,526.07
加：营业外收入	1,142,146.87	289,752.54
减：营业外支出	657,844.97	4,434,791.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2,404,004.56	-9,235,565.52

填列)		
减：所得税费用	362, 173. 59	61, 671. 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041, 830. 97	-9, 297, 237. 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041, 830. 97	-9, 297, 237. 2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041, 830. 97	-9, 297, 237. 2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 041, 830. 97	-9, 297, 237. 2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 041, 830. 97	-9, 297, 237. 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 0047	-0. 02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 0047	-0. 0215

法定代表人：徐国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燕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燕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	-----------	-----------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20,282.00	20,381.2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114,447.46	2,892,202.4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9,980.68	30,330.01
其中：利息费用	19,663.45	28,576.75
利息收入	101.73	77.56
加：其他收益	3,909.27	4,505.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97.46	40,105.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55,198.33	-2,898,302.53
加：营业外收入	1,047,716.60	1.20
减：营业外支出	264,340.44	3,384,033.9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1,822.17	-6,282,335.29
减：所得税费用	1,302.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3,124.17	-6,282,335.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73,124.17	-6,282,335.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73,124.17	-6,282,335.2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055	-0.014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055	-0.014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6,933,910.97	181,512,055.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4,563.78	1,230,603.8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514,848.83	11,881,437.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7,773,323.58	194,624,097.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016,527.40	140,127,006.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13,462.11	17,816,06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30,012.41	1,710,896.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01,904.00	17,522,86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761,905.92	177,176,829.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8,582.34	17,447,267.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86,528.15	6,483,42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96,528.15	6,483,4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93,036.52	104,21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23,000.00	2,855,271.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16,036.52	2,959,491.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19,508.37	3,523,928.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00,00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9,968.68	3,332,491.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09,968.68	3,332,491.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0,031.32	-3,332,491.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18,059.39	17,638,70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66,021.68	21,362,546.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47,962.29	39,001,251.9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1,395.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63.56	360,18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3.56	641,576.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9,625.65	1,834,866.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922.00	51,318.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678,425.27	1,120,489.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517,972.92	3,006,67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10,109.36	-2,365,098.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850,831.15	2,677,315.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850,831.15	2,677,315.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670.16	312,372.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670.16	312,372.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07,160.99	2,364,942.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48.37	-155.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24.69	401.3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76.32	245.62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475,79.00				1,064,264,768.62				28,894,524.03		-1,479,279,237.62		46,355,834.03	46,355,834.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475.79.00				1,064,264,768.62				28,894,524.03		-1,479,279,237.62		46,355,834.03		46,355,834.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41,830.97		2,041,830.97		2,041,830.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41,830.97		2,041,830.97		2,041,830.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475,779.00				1,064,264,768.62				28,894,524.03		-1,477,237,406.65		48,397,665.00		48,397,665.00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475,779.00				1,027,351,290.22				28,894,524.03		-1,464,499,916.74		24,221,676.51		24,221,676.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475,779.00				1,027,351,290.22				28,894,524.03		-1,464,499,916.74		24,221,676.51		24,221,676.51

					2						6.7 4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 9,2 97, 237 .27		- 9,2 97, 237 .27		- 9,2 97, 237 .27
(一) 综合 收益总额											- 9,2 97, 237 .27		- 9,2 97, 237 .27		- 9,2 97, 237 .27
(二) 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 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 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 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32 ,47 5,7 79. 00				1,0 27, 351 ,29 ,0.2 2				28, 894 ,52 ,4.0 3		- 1,4 73, 797 ,15 ,4.0 1		14, 924 ,43 ,9.2 4		14, 924 ,43 ,9.2 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 末余额	432,4 75,77 9.00				1,037 ,879, 266.1 3				28,89 4,524 .03	- 1,432 ,046, 098.3 3		67,20 3,470 .83
加：会 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432,4 75,77 9.00				1,037 ,879, 266.1 3				28,89 4,524 .03	- 1,432 ,046, 098.3 3		67,20 3,470 .83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 列）										- 2,373 ,124. 17		- 2,373 ,124. 17
（一）综合 收益总额										- 2,373 ,124. 17		- 2,373 ,124. 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32,475.779.00				1,037,879,266.1				28,894,524.03	-1,434,419,		64,830,346.66

					3					222.50		
--	--	--	--	--	---	--	--	--	--	--------	--	--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32,475,779.00				1,037,879,266.13				28,894,524.03	1,414,184,672.48		85,064,896.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32,475,779.00				1,037,879,266.13				28,894,524.03	1,414,184,672.48		85,064,896.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82,335.29		-6,282,33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282,335.29		-6,282,335.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 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 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 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他综 合收益结转 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 储备												
1. 本期提 取												
2. 本期使 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32,4 75,77 9.00				1,037 ,879, 266.1 3				28,89 4,524 .03	- 1,420 ,467, 007.7 7		78,78 2,561 .39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04年1月7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2004]5号文批复同意，由镇江宏达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2004年2月13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注册资本为8,380.6868万元。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名称为“江苏宏达化工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4月18日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名称变更为“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5月22日，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18,087.7186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8]71号文核准，公司于2008年1月23日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1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49元。江苏天华大彭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A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08年1月28日出具了苏天会验[2008]2号验资报告。A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根据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办理了有关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8,087.7186万元变更为24,187.7186万元。

2010年10月27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0]1491号”文《关于核准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60,000,000 股新股，公司依据向投资者询价结果，确定最终发行数量为 46,44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07 元，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后，股本增加到 288,317,186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1 年 4 月 6 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 2010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实施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8,317,186 股为基数，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432,475,779 股，每股面值 1 元。

2019 年 1 月 4 日，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孜”）受让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伟伦”）持有的 122,100,000 股公司股票，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21 年 10 月 11 日江苏省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21)苏 11 执 171 号之二]《执行裁定书》，将被执行人上海鸿孜持有的宏达新材股票 8,646 万股作价 343,764,960.00 元抵偿上海鸿孜所欠申请执行人江苏伟伦债务。2021 年 10 月 25 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变动后，江苏伟伦合计持有 129,619,343 股公司股份，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29.97%。而后江苏伟伦股份减持到 125,735,743 股，占上市公司股本总额的 29.07%。

2025 年 9 月 8 日，公司收到原控股股东江苏伟伦的通知，江苏伟伦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实际控制人朱恩伟先生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97,410,61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2.52%，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朱恩伟先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国兴。

公司的注册地：上海市闵行区春常路 18 号 1 幢 2 层 A 区。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8 月 24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 2022 年至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4,599.0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936.22 万元，-3,904.26 万元，-1,477.93 万元，2025 年末流动负债高于流动资产 1,486.95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976.60 万元，且资产负债表日后面临 1,789.98 万元已判决投资者诉讼赔偿，905.78 万元未判决投资者诉讼赔偿。另公司未能支付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位权纠纷一案中（涉案金额为 848.00 万元），已取得判决结果，因有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导致公司因相关纠纷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这些情况表明公司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不确定性。

为解决公司经营困难，本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包括：

- （1）主营业务：积极开拓新市场，加大特种胶、气相胶等高毛利产品的投入与销售。
- （2）融资安排：通过各类融资方式增加公司营运资金，缓解资金压力。

（3）资产结构：公司将积极推进亏损公司处置，改善资产结构，降低资产负债率。

综上，公司认为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会进一步恶化，公司仍可按目前状况运营，因此公司管理层认为 2026 年上半年度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恰当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见本节“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6 年上半年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风险水平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10%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根据应收对象的风险水平按应收款项余额的 100%
重要的投资活动项目	按投资金额大于 50 万元
租赁业务活动	租赁资产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1%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将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时，本公司综合所有事实和情况，包括评估结构化主体设立目的和设计、识别可变回报的类型、通过参与其相关活动是否承担了部分或全部的回报可变性等的基础上评估是否控制该结构化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A、合并范围认定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B、控制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C、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节“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与计量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的具体减值测试方法参见本节“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认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按照承兑单位评级划分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

		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在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时，基于账面余额与按该应收账款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1）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2）本公司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款项等无显著回收风险的款项划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节“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在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时，基于账面余额与按该其他应收款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名称	计提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本组合为风险较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
其他应收款项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本公司按照信用风险特征（账龄）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账龄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1—2 年	10
2—3 年	30
3—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16、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与本节“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一致。

17、存货

（1）存货分类

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周转材料。

（2）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3）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先进先出法结转发出材料成本；产品成本采用标准成本法核算，标准成本与实际成本的差异全部由当期完工产品成本负担，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的方法。

（4）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情况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以原计提的金额上限）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一是在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二是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如果该出售计划需要得到股东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应当已经取得批准。

（1）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待售类别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如果该处置组包含商誉，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和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 可收回金额。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金融工具”。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

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区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4）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价，折旧与摊销按资产的估计可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计算，其中房产按法定使用年限与预计使用年限孰低的年限计提折旧，地产按法定使用权年限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参照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21、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支付款作为成本；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确定。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5）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将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合同中已经约定（或者在租赁开始日根据相关条件作出合理判断），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能够转移给本公司；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固定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固定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的 75%及以上；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固定资产公允价值的 90%及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22、在建工程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1）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23、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2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公司的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即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职工在为公司提供服务期间，公司依据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并向当地政府经办机构缴纳的养老保险等，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离职后福利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计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劳务成本，或计入当期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亦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9、预计负债

（1）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3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1、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

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

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从权益中扣除。

3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的确认原则

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定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企业应当考虑下列迹象：①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确定。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④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合同中的融资成分调整交易价格；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⑤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商品销售收入。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商品销售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生胶、混炼胶、特种胶等的单项履约义务。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国内销售，依据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按期供货，以经客户确认的实物收货凭据为依据确认销售收入。出口销售，按出口订单约定时间按期供货，在办理海关报关手续后确认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化工行业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33、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及判断依据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于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者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按照应收金额予以计量确认。除此之外的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予以计量确认。

（3）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②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35、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或出租人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

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和终止租赁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和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

公司作为承租人使用权资产是指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

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

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2）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

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公司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节“长期资产减值”。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确认为租金收入。出租时发生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为出租人时，应当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公司为出租人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公司为出租人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出租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5）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

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4)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5) 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未决诉讼、违约事项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6) 收入

如本节“收入”所述，本公司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

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可能对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3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15%
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25%
漳州新东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本公司子公司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通过复审并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844004843，证书有效期三年，于 2021 年 12 月 20 日通过复审，证书号：GR202144001434，于 2024 年 12 月 11 日再次通过复审，证书号：GR202444013224，在报告期内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②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二级子公司漳州新东达新材料有限公司符合相关标准，享受小型微利企业 20%所得税税率优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5,683.00	12,054.00
银行存款	85,678,454.80	95,416,190.44
其他货币资金	112,424,533.67	82,753,483.81
合计	198,138,671.47	178,181,728.25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2,226,604.02	82,637,975.95

定期存单质押	67,247,929.65	42,625,507.86
银行冻结资金	316,175.51	3,152,222.76
合计	179,790,709.18	128,415,706.57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4,255,241.90	44,651,355.64
合计	44,255,241.90	44,651,355.6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4,255,241.90				44,255,241.90	44,651,355.64				44,651,355.64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44,255,241.90				44,255,241.90	44,651,355.64				44,651,355.64
合计	44,255,241.90				44,255,241.90	44,651,355.64				44,651,355.6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44,255,241.90	0.00	0.00%
合计	44,255,241.9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0.00			0.00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0.00			0.00
本期转销	0.00			0.00
本期核销	0.00			0.0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银行承兑汇票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982,358.96	43,176,270.04
合计	22,982,358.96	43,176,270.04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48,967.95	31,201,116.70
	31,648,967.95	31,201,116.70
1 至 2 年	151,249.00	723,662.25
2 至 3 年	223,326.00	523,219.87
3 年以上	7,547,063.70	7,179,736.99
3 至 4 年	441,719.87	503,230.00
4 至 5 年	464,030.00	42,842.00

5 年以上	6,641,313.83	6,633,664.99
合计	39,570,606.65	39,627,735.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14,842.54	5.85%	2,314,842.54	100.00%	0.00	2,314,842.54	5.84%	2,314,842.54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55,764.11	94.15%	6,443,917.33	17.30%	30,811,846.78	37,312,893.27	94.16%	6,400,846.47	17.15%	30,912,046.80
其中：										
账龄组合	37,255,764.11	94.15%	6,443,917.33	17.30%	30,811,846.78	37,312,893.27	94.16%	6,400,846.47	17.15%	30,912,046.80
合计	39,570,606.65	100.00%	8,758,759.87	22.13%	30,811,846.78	39,627,735.81	100.00%	8,715,689.01	21.99%	30,912,046.8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东莞市东益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138,454.79	1,138,454.79	1,138,454.79	1,138,454.79	100.00%	终止交易，对方不予对账，预计无法收回
海宁北斗皓远科技有限公司	700,813.45	700,813.45	700,813.45	700,813.45	100.00%	终止交易，对方不予对账，预计无法收回
深圳市菲迪普橡塑机电有限公司	199,579.70	199,579.70	199,579.70	199,579.70	100.00%	终止交易，对方不予对账，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大岭山亚铭硅橡胶制品厂	157,300.00	157,300.00	157,300.00	157,300.00	100.00%	终止交易，对方不予对账，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桥头勤智硅胶制品厂	81,960.00	81,960.00	81,960.00	81,960.00	100.00%	终止交易，对方不予对账，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信东橡塑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36,548.60	36,548.60	36,548.60	36,548.60	100.00%	终止交易，对方不予对账，预计无法收回
正圆精密科技	186.00	186.00	186.00	186.00	100.00%	终止交易，对

(苏州)有限公司						方不予对账，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314,842.54	2,314,842.54	2,314,842.54	2,314,842.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648,967.95	1,582,448.40	5.00%
1 至 2 年	151,249.00	15,124.90	10.00%
2 至 3 年	223,326.00	66,997.80	30.00%
3 至 4 年	441,719.87	220,859.94	50.00%
4 至 5 年	464,030.00	232,015.00	50.00%
5 年以上	4,326,471.29	4,326,471.29	100.00%
合计	37,255,764.11	6,443,917.3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应收账款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 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 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 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6,400,846.47		2,314,842.54	8,715,689.01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本期计提	43,070.86			43,070.86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 额	6,443,917.33		2,314,842.54	8,758,759.8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 收账款	2,314,842.54					2,314,842.54
按账龄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6,400,846.47	43,070.86				6,443,917.33
合计	8,715,689.01	43,070.86				8,758,759.8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东莞市鲁兴硅胶制品有限公司	3,879,155.00	0.00	3,879,155.00	9.80%	193,957.75
深圳市友创绝缘材料有限公司	1,533,685.20	0.00	1,533,685.20	3.88%	76,684.26
东莞市首弘宇硅胶制品有限公司	1,356,913.40	0.00	1,356,913.40	3.43%	67,845.67
广州市国昂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1,257,556.52	0.00	1,257,556.52	3.18%	62,877.83
东莞市东益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138,454.79	0.00	1,138,454.79	2.88%	1,138,454.79
合计	9,165,764.91	0.00	9,165,764.91	23.17%	1,539,820.30

4、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80,936.27	3,493,759.75
合计	1,380,936.27	3,493,759.75

5、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74,642.90	2,024,612.47
合计	1,374,642.90	2,024,612.47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252,246.48	296,847.47
待收回预付款项	131,520.75	105,460.94
其他	332,080.91	729,591.14
押金	1,800.00	1,800.00
租赁保证金	1,603,322.60	1,603,322.60
合计	2,320,970.74	2,737,022.15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11,494.12	730,865.06
	311,494.12	730,865.06
1 至 2 年	13,360.53	1,282,812.19
2 至 3 年	1,274,621.19	1,800.00
3 年以上	721,494.90	721,544.90
3 至 4 年	150,208.00	348,978.36
4 至 5 年	198,720.36	21.00
5 年以上	372,566.54	372,545.54
合计	2,320,970.74	2,737,022.1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2,545.54	16.06%	372,545.54	100.00%	0.00	372,545.54	13.61%	372,545.54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48,425.20	83.94%	573,782.30	29.47%	1,374,642.90	2,364,476.61	86.39%	339,864.14	14.37%	2,024,612.47
其中：										
账龄组合	1,948,425.20	83.94%	573,782.30	29.47%	1,374,642.90	2,364,476.61	86.39%	339,864.14	14.37%	2,024,612.47
合计	2,320,970.74	100.00%	946,327.84	40.77%	1,374,642.90	2,737,022.15	100.00%	712,409.68	26.03%	2,024,612.4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孙忠元	91,358.55	91,358.55	91,358.55	91,358.55	100.00%	人员无法找到，地址无法确认，已无法联系
朱启正	21,926.61	21,926.61	21,926.61	21,926.61	100.00%	人员无法找到，地址无法确认，已无法联系
张志全	57,803.74	57,803.74	57,803.74	57,803.74	100.00%	人员无法找到，地址无法确认，已无法联系
东莞市翔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000.00	7,000.00	7,000.00	7,000.00	100.00%	多年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东莞市新桦南锅炉有限公司	7,200.00	7,200.00	7,200.00	7,200.00	100.00%	多年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广东迪奥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100.00%	多年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无锡市金沙田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31,000.00	100.00%	多年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市亿进机械有限公司	99,000.00	99,000.00	99,000.00	99,000.00	100.00%	多年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海州硅化学有限公司	17,256.64	17,256.64	17,256.64	17,256.64	100.00%	多年挂账，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2,545.54	372,545.54	372,545.54	372,54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1,494.12	15,574.71	5.00%
1 至 2 年	13,360.53	1,336.05	10.00%
2 至 3 年	1,274,621.19	382,386.36	30.00%
3 至 4 年	150,208.00	75,104.00	50.00%
4 至 5 年	198,720.36	99,360.18	50.00%
5 年以上	21.00	21.00	100.00%
合计	1,946,975.20	573,782.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见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5、其他应收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339,864.14		372,545.54	712,409.68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233,918.16			233,918.16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573,782.30		372,545.54	946,327.8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72,545.54					372,545.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864.14	233,918.16				573,782.30
合计	712,409.68	233,918.16				946,327.8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254,602.24	2-3 年	54.06%	376,380.67
上海斯格威大酒店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98,720.36	4-5 年	8.56%	99,360.18
漳州市信仪深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50,000.00	3-4 年	6.46%	75,000.00
张家港市亿进机械有限公司	预付材料款	99,000.00	5 年以上	4.27%	99,000.00
孙忠元	备用金	91,358.55	5 年以上	3.94%	91,358.55
合计		1,793,681.15		77.29%	741,099.40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022,334.35	99.25%	12,482,480.48	99.85%
1 至 2 年	4,000.00	0.13%	0.00	0.00%
2 至 3 年	0.00	0.00%	0.00	0.00%
3 年以上	18,875.78	0.62%	18,875.78	0.15%
合计	3,045,210.13		12,501,356.26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唐山三友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	1,123,680.25	36.90%	2026 年 6 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云南能投绿色新材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	858,480.00	28.19%	2026 年 6 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东莞市黄江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	237,136.88	7.79%	2026 年 6 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东莞腾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	106,250.00	3.49%	2026 年 6 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硅化工分公司	非关联	95,761.00	3.14%	2026 年 6 月	合同未履行完毕
合计		2,421,308.13	79.51%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230,581.35	383,189.90	29,847,391.45	14,740,463.07	479,052.58	14,261,410.49
在产品	19,537,445.63	491,173.59	19,046,272.04	10,558,719.41	27,993.13	10,530,726.28
库存商品	4,907,966.53	125,618.52	4,782,348.01	11,538,483.06	28,553.33	11,509,929.73
周转材料	367,965.53	9,463.49	358,502.04	256,087.32	13,429.93	242,657.39
消耗性生物资产	0.00					
合同履约成本	0.00					
发出商品	7,085,765.97	1,316,069.37	5,769,696.60	2,966,852.62	1,111,948.72	1,854,903.90
在途物资				4,986,604.30		4,986,604.30
合计	62,129,725.01	2,325,514.87	59,804,210.14	45,047,209.78	1,660,977.69	43,386,232.0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79,052.58	-95,862.68				383,189.90
在产品	27,993.13	413,714.50		-49,465.96		491,173.59
库存商品	28,553.33	72,205.13		-24,860.06		125,618.52
周转材料	13,429.93	-3,966.44				9,463.49
发出商品	1,111,948.72	204,120.65				1,316,069.37
合计	1,660,977.69	590,211.16		-74,326.02		2,325,514.87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4,037,511.07	3,942,237.85
专网通信所涉资产	1,638,380.17	1,638,380.17

合计	5,675,891.24	5,580,618.02
----	--------------	--------------

其他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金	6,810,986.89	2,773,475.82	4,037,511.07
专网通信所涉资产	529,878,784.45	528,240,404.28	1,638,380.17
合计	536,689,771.34	531,013,880.10	5,675,981.24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待抵扣进项税金	6,715,713.67	2,773,475.82	3,942,237.85
专网通信所涉资产	529,878,784.45	528,240,404.28	1,638,380.17
合计	536,594,498.12	531,013,880.10	5,580,618.02

注：①子公司上海观峰、上海鸿翥账面进项税额共计 2,773,475.82 元。两家子公司受专网通信事件影响，经营已停滞。公司正在对上海鸿翥进行解散清算，并且专网通信业务所涉及的剩余进项税额很可能无法退回，故对上海观峰和上海鸿翥的进项税额计提减值准备。

②专网通信所涉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网通信业务所涉应收账款	131,796,405.93	130,229,040.99	1,567,364.94
专网通信业务所涉预付账款	27,459,851.11	27,459,851.11	
专网通信业务所涉存货	370,622,527.41	370,551,512.18	71,015.23
合计	529,878,784.45	528,240,404.28	1,638,380.17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网通信业务所涉应收账款	131,796,405.93	130,229,040.99	1,567,364.94
专网通信业务所涉预付账款	27,459,851.11	27,459,851.11	
专网通信业务所涉存货	370,622,527.41	370,551,512.18	71,015.23
合计	529,878,784.45	528,240,404.28	1,638,380.17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9,300,945.66	42,726,292.40
合计	39,300,945.66	42,726,292.4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577,763.89	79,965,017.04	4,719,419.31	1,183,267.41	9,342,623.06	193,788,090.71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226,814.15	0.00	23,787.02	2,557.46	253,158.63
(1) 购置	0.00	162,654.86	0.00	23,787.02	2,557.46	188,999.34
(2) 在建工程转入	0.00	64,159.29	0.00	0.00	0.00	64,159.29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8,300.00		8,795.22	8,000.00	85,095.22
(1) 处置或报废	0.00	68,300.00	0.00	8,795.22	8,000.00	85,095.22
4. 期末余额	98,577,763.89	80,123,531.19	4,719,419.31	1,198,259.21	9,337,180.52	193,956,154.1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9,633,475.16	49,764,406.11	4,283,675.91	673,750.85	7,181,328.23	131,536,636.26
2. 本期增加金额	2,365,866.36	1,124,974.91	67,692.64	67,138.10	44,442.62	3,670,114.63
(1) 计提	2,365,866.36	1,124,974.91	67,692.64	67,138.10	44,442.62	3,670,114.63
3. 本期减少金额		64,885.00		5,878.68	5,940.80	76,704.48
(1) 处置或报废	0.00	64,885.00	0.00	5,878.68	5,940.80	76,704.48
4. 期末余额	71,999,341.52	50,824,496.02	4,351,368.55	735,010.27	7,219,830.05	135,130,046.4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7,922,312.56	2,776.82		1,600,072.67	19,525,162.0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7,922,312.56	2,776.82		1,600,072.67	19,525,162.0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578,422.37	11,376,722.61	365,273.94	463,248.94	517,277.80	39,300,945.66
2. 期初账面价值	28,944,288.73	12,278,298.37	432,966.58	509,516.56	561,222.16	42,726,292.4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机器设备	2,044,913.37	832,626.97	1,146,495.72	65,790.68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65,733.07	2,122,585.65	412,847.70	130,299.72	
合计	4,710,646.44	2,955,212.62	1,559,343.42	196,090.40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电子及办公设备	33,089.0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莞新东方厂房及办公楼	26,347,390.93	集体土地（政策原因）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010,907.71	12,831.86
合计	2,010,907.71	12,831.86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自动化改造工程	204,619.30		204,619.30			
生胶车间蒸汽管道改造	46,699.92		46,699.92			
生胶设备	55,000.00		55,000.00			
气相胶真空泵	52,920.35		52,920.35			
102 车间茶水间	14,500.00		14,500.00			
NHZ-40001 真空捏合机	1,637,168.14		1,637,168.14			
设备安装-聚合釜				12,831.86		12,831.86
合计	2,010,907.71		2,010,907.71	12,831.86		12,831.86

(2)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14,303.84	15,781,880.11	2,515,359.47	31,011,543.42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12,714,303.84	15,781,880.11	2,515,359.47	31,011,543.4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008,238.34	4,746,857.45	796,530.48	10,551,62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0,237.26	1,612,525.44	100,174.44	3,222,937.14
(1) 计提	1,510,237.26	1,612,525.44	100,174.44	3,222,937.1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518,475.60	6,359,382.89	896,704.92	13,774,563.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97,071.17			97,071.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97,071.17			97,071.1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98,757.07	9,422,497.22	1,618,654.55	17,139,908.84
2. 期初账面价值	7,608,994.33	11,035,022.66	1,718,828.99	20,362,845.98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24,585.06			2,510,421.43	28,135,006.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91,262.13	291,262.13
(1) 购置				291,262.13	291,262.1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5,624,585.06			2,801,683.56	28,426,268.6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90,756.99			1,674,367.75	7,065,124.74
2. 本期增加金额	205,185.12			121,908.49	327,093.61
(1) 计提	205,185.12	0.00	0.00	121,908.49	327,093.6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595,942.11			1,796,276.24	7,392,218.3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 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0,028,642.95			1,005,407.32	21,034,050.27
2. 期初账面 价值	20,233,828.07			836,053.68	21,069,881.7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新建厂房及办公楼对应的土地使用权	2,691,149.33	集体土地（政策原因）

13、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5,970,583.04					165,970,583.04
合计	165,970,583.04					165,970,583.04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5,970,583.04					165,970,583.04
合计	165,970,583.04					165,970,583.04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商誉系现金收购上海观峰 100%股权而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产生。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液态胶环保设施管理工程	3,539.78		1,327.44		2,212.34
研发中心基础改造工程	116,207.87		36,697.26		79,510.61
龙程公司油品库建设及雨棚、排水沟修复工程项目	18,000.00		3,000.00		15,000.00
用友 U8 软件服务费（2026.01.01-2029.01.01）	56,603.77		9,433.98		47,169.79
东莞博锐生胶车间真空系统改造工程	44,722.22		7,666.68		37,055.54
液态胶真空管道改造工程		15,200.00			15,200.00
混炼胶中控室改造工程		65,000.00			65,000.00
混炼胶车间管道改造		48,543.69	1,348.44		47,195.25
厂房基建	13,734.23		4,847.34		8,886.89
仓库地面改造	15,317.12		5,743.86		9,573.26
综合楼装修	49,200.00		7,200.00		42,000.00
102 车间防尘棚	58,571.43		8,571.42		50,000.01
102 车间防尘棚进风管道	14,986.53		6,439.47		8,547.06
103 车间捏合机 1000L 维修改造	44,003.01		2,193.15		41,809.86
101 车间生胶真空系统优化改造	51,738.10		7,571.40		44,166.70
明道云设备管理软件		60,000.00	7,500.00		52,500.00
合计	486,624.06	188,743.69	109,540.44		565,827.31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7,094,036.79	4,273,509.20	20,322,181.92	4,962,697.57
合计	17,094,036.79	4,273,509.20	20,322,181.92	4,962,697.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17,139,908.84	4,284,977.21	20,362,845.98	4,972,863.58
合计	17,139,908.84	4,284,977.21	20,362,845.98	4,972,863.5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273,509.20		4,962,697.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273,509.20	11,468.01	4,962,697.57	10,166.0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64,681,189.70	564,681,189.70
可抵扣亏损	170,209,510.93	170,209,510.93
合计	734,890,700.63	734,890,700.6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47,375,841.45	47,375,841.45	
2027	18,123,071.34	18,123,071.34	
2028	31,630,239.80	31,630,239.80	
2029	10,761,250.29	10,761,250.29	
2030	15,733,312.62	15,733,312.62	
2031			
2032	24,498,780.65	24,498,780.65	
2033	12,005,224.84	12,005,224.84	
2034	8,910,368.00	8,910,368.00	
2035	1,171,421.94	1,171,421.94	
合计	170,209,510.93	170,209,510.93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3,800,615.23		3,800,615.23	358,260.37		358,260.37
工程项目	3,543,553.00	2,956,000.00	587,553.00	3,543,553.00	2,956,000.00	587,553.00

合计	7,344,168.23	2,956,000.00	4,388,168.23	3,901,813.37	2,956,000.00	945,813.37
----	--------------	--------------	--------------	--------------	--------------	------------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16,175.51	316,175.51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3,152,222.76	3,152,222.76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固定资产	825,198.00	825,198.00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825,198.00	825,198.00	司法冻结	司法冻结
货币资金	112,226,604.02	112,226,604.02	承兑保证金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的全额保证金	82,637,975.95	82,637,975.95	承兑保证金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的全额保证金
货币资金	67,247,929.65	67,247,929.65	质押存单及利息	质押存单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42,625,507.86	42,625,507.86	质押	质押存单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合计	180,615,907.18	180,615,907.18			129,240,904.57	129,240,904.57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9,276,604.02	125,147,975.95
合计	179,276,604.02	125,147,975.9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8,564,030.17	37,820,447.87
设备款	645,533.82	512,117.48
其他	1,136,849.08	1,208,758.88
土地使用补偿款	903,093.59	903,093.59
合计	31,249,506.66	40,444,417.8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	2,653,381.60	专网负债：诉讼，暂不支付
深圳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2,400,000.00	专网负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
昆山昱展连接技术有限公司	2,317,688.40	专网负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
富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1,427,000.30	专网负债：诉讼，暂不支付
上海饮源模具技术有限公司	1,087,096.36	专网负债：未按合同约定支付

合计	9,885,166.66	
----	--------------	--

20、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69,044,706.15	76,305,464.53
合计	69,044,706.15	76,305,464.53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及待付款项	12,846,976.54	11,084,939.46
应付杨鑫代付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朱恩伟借款	7,019,561.64	
应付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往来款	2,001,000.00	2,001,000.00
保证金	6,819,412.04	6,276,334.29
应付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保证金	8,480,000.00	8,480,000.00
逾期付款违约金	803,244.44	538,904.00
其他	821,341.62	24,528.30
投资者诉讼赔偿款	253,169.87	17,899,758.48
合计	69,044,706.15	76,305,464.5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1,000.00	争议未决
杨鑫	30,000,000.00	争议未决
合计	32,001,000.00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硅橡胶货款	8,950,054.44	15,297,733.47
合计	8,950,054.44	15,297,733.47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147,013.31	19,575,406.63	21,365,054.14	3,357,365.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2,548.49	1,355,008.85	1,349,476.81	58,080.53
合计	5,199,561.80	20,930,415.48	22,714,530.95	3,415,446.3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05,946.03	18,313,678.85	20,109,169.07	3,210,455.81
2、职工福利费	109,644.20	409,581.70	407,197.55	112,028.35
3、社会保险费	30,423.08	601,066.08	597,607.52	33,881.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7,209.24	528,279.92	524,821.36	20,667.80
工伤保险费	1,242.88	68,873.45	68,873.45	1,242.88
生育保险费	11,970.96	3,912.71	3,912.71	11,970.96
4、住房公积金	1,000.00	245,080.00	245,080.00	1,0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00.00	6,000.00	
合计	5,147,013.31	19,575,406.63	21,365,054.14	3,357,365.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592.42	1,302,363.96	1,302,363.96	51,592.42
2、失业保险费	956.07	52,644.89	47,112.85	6,488.11
合计	52,548.49	1,355,008.85	1,349,476.81	58,080.53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4,221.39	361,250.28
企业所得税	1,016,350.66	1,016,350.66
个人所得税	43,572.37	54,312.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942.38	75,448.42
房产税	415,827.82	
土地使用税	66,207.82	9,961.00
教育费附加	9,675.79	75,448.40
印花税	74,127.84	110,341.15
水利建设基金	11,037.45	17,565.60

合计	1,850,963.52	1,720,677.53
----	--------------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1,147.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940,562.18	6,395,716.38
合计	5,991,709.51	6,395,716.38

25、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到期中未终止确认的应付票据	43,176,270.04	40,610,924.97
待转销项税	415,593.78	608,648.30
专网通信所涉债务	23,870,084.94	23,870,084.94
合计	67,461,948.76	65,089,658.21

26、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19,709,537.68	23,132,299.02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066,415.06	-1,453,04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40,562.18	-6,395,716.38
合计	12,702,560.44	15,283,541.43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增减变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23,132,299.02		3,422,761.34	19,709,537.6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53,041.21		386,626.15	1,066,415.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395,716.38		455,154.20	5,940,562.18
合计	15,283,541.43		2,580,980.99	12,702,560.44

27、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546,393.61	
合计	546,393.61	

28、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劳动纠纷诉讼	27,432.40	27,432.40	劳动纠纷计提
投资者诉讼		9,057,819.14	投资者诉讼预计损失计提
合计	27,432.40	9,085,251.54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32,475,779.00						432,475,779.00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21,217,494.90			1,021,217,494.90
其他资本公积	43,047,273.72			43,047,273.72
合计	1,064,264,768.62			1,064,264,768.62

31、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894,524.03			28,894,524.03
合计	28,894,524.03			28,894,524.03

32、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9,279,237.62	-1,464,499,916.7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479,279,237.62	-1,464,499,916.7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41,830.97	-9,297,237.2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7,237,406.65	-1,473,797,154.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199,010.02	250,460,160.45	210,735,510.13	196,188,941.72
其他业务	2,027,440.75	216,386.53	168,195.66	59,516.80
合计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210,903,705.79	196,248,458.5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硅橡胶化工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其中：				
化工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按经营地区分类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其中：				
境内销售	236,692,434.23	211,208,819.84	236,692,434.23	211,208,819.84
直接出口	42,534,016.54	39,467,727.14	42,534,016.54	39,467,727.14
合计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279,226,450.77	250,676,546.98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1,508,966.62 元，其中，11,508,966.62 元预计将于 2026 年度确认收入。

34、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71,520.57	99,771.38
教育费附加	171,520.59	99,771.38
房产税	415,561.22	415,561.20
土地使用税	74,456.60	54,534.66
车船使用税	1,680.00	660.00
印花税	163,077.81	128,867.37
地方水利基金	82,198.19	59,222.03
合计	1,080,014.98	858,388.02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780,212.37	4,596,148.86
折旧与摊销	1,756,949.88	1,775,059.55
租金占用费	258,661.08	258,661.08
中介机构服务费	853,490.05	181,077.35
其他	3,111,111.37	2,961,570.42
合计	10,760,424.75	9,772,517.26

36、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29,595.28	3,309,681.48
差旅费	2,782,354.00	3,268,488.43
办公费及其他	1,590,297.72	502,156.90
合计	9,002,247.00	7,080,326.81

37、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0,135.85	1,617,397.63
材料费	2,713,349.03	1,749,858.74
研究设备及设施费	36,311.51	33,615.23
其他	20,015.18	3,970.84
合计	4,529,811.57	3,404,842.44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561.64	
减：利息收入	-787,109.68	-1,294,679.10
汇兑损益	563,088.93	-273,484.80
手续费	125,722.10	102,600.67
租赁负债融资利息费	379,033.83	499,851.52
其他	-12,055.67	-17,486.38
合计	288,241.15	-983,198.09

3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燃煤锅炉专项补助		17,125.02
技改摊销		121,204.14
个税返还	9,470.61	4,505.76
扩岗稳岗返还	2,326.60	

4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200.00	185,420.2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200.00	185,420.24
合计	-55,200.00	185,420.24

41、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999.37	
合计	14,999.37	

42、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1,388.0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3,070.86	-81,867.8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33,918.16	-52,893.21
合计	-276,989.02	-123,373.04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4,537.18	190,284.78
合计	-664,537.18	190,284.78

44、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467.94	-8,063.80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投资诉讼计提冲回	1,044,986.15		1,044,986.15
其他	97,160.72	289,752.54	97,160.72

合计	1,142,146.87	289,752.54	1,142,146.87
----	--------------	------------	--------------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		2,0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089.20		2,089.20
税收滞纳金	384.13		384.13
诉讼赔偿支出		3,049,868.52	
其他（延期交货违约金）	7,578.75		7,578.75
搬迁滞纳金、逾期付款利息	381,452.45	1,246,197.91	381,452.45
违约金	264,340.44	138,725.56	264,340.44
合计	657,844.97	4,434,791.99	657,844.97

47、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0,871.59	61,671.7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02.00	
合计	362,173.59	61,671.7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04,004.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1,019.2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971.5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796.4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4,401.8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84,528.90
使用权资产与租赁负债确认	
所得税费用	362,173.59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787,109.68	1,294,679.10
被冻结资金解冻	2,840,253.00	354,819.25
其他	25,887,486.15	10,231,939.53
合计	29,514,848.83	11,881,437.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期间费用	26,149,133.00	17,228,823.91
现金冻结	4,205.75	294,039.69
支付投资者诉讼	25,648,565.25	
合计	51,801,904.00	17,522,863.60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租支付	2,709,968.68	3,332,491.02
合计	2,709,968.68	3,332,491.0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41,830.97	-9,297,237.27
加：资产减值准备	941,526.20	-66,911.7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670,114.63	3,637,758.92
使用权资产折旧	3,222,937.14	2,977,727.00
无形资产摊销	327,093.61	309,387.8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540.44	168,040.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7.94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200.00	-185,420.2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241.15	-1,015,016.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99.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2.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082,515.22	5,249,496.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36,848.60	6,468,550.4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785,234.55	9,200,892.55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88,582.34	17,447,267.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47,962.29	39,001,251.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766,021.68	21,362,546.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18,059.39	17,638,705.1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347,962.29	49,766,021.68
其中：库存现金	35,683.00	29,357.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12,279.29	38,971,894.3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47,962.29	49,766,021.6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12,226,604.02	82,637,975.95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银行存款	67,564,105.16	45,777,730.62	定期存单质押、司法冻结
合计	179,790,709.18	128,415,706.57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 198,138,671.47 元，扣除不符合现金定义和现金等价物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被冻结银行存款 179,790,709.18 元，本报告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8,347,962.29 元；本报告期期初，货币资金余额为 178,181,728.25 元，扣除不符合现金定义和现金等价物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被冻结银行存款 128,415,706.57 元，本报告期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49,766,021.68 元。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75,310.74
其中：美元	40,422.08	6.8109	275,310.74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3,631,164.00
其中：美元	393,114.18	6.8109	2,677,461.36
欧元			
港币	1,098,040.00	0.86855	953,702.64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51、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60,135.85	1,617,397.63
材料费	2,713,349.03	1,749,858.74
研究设备及设施费	36,311.51	33,615.23
其他	20,015.18	3,970.84

合计	4,529,811.57	3,404,842.4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29,811.57	3,404,842.4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已停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上海市	上海市	已停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股权收购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东莞市	东莞市	硅橡胶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漳州新东达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漳州市	漳州市	硅橡胶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天长市	天长市	硅橡胶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朱恩伟				22.52%	22.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朱恩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1。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朱恩伟	现实际控制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的股东，由朱恩伟 100%持股
龚锦娣	与朱恩伟是一致行动人
朱燕梅	与朱恩伟是一致行动人
镇江扬中市朝宇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北京城市之光生态环境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信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宏强新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方控制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江苏利洪硅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
杭州科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955,122.12	2,100,000.00	否	592,623.88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150,000.01	350,000.00	否	147,169.81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资产租赁	2,949,889.08	9,000,000.00	否	2,949,889.0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硅橡胶产品	4,944,124.77	8,759,641.77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硅橡胶产品	3,069,508.73	2,772,825.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①按规范要求，“上期发生额”列部分数据调整为全额法口径披露，“本期发生额”延用该口径；
 ②财务报表中，天长新东诚向关联方安徽迈腾新和江苏明珠按净额法确认销售收入；
 ③安徽迈腾代收代付天长新东诚电费和燃气费不统计关联方交易。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土地、设备					3,299,720.28	3,300,678.42	346,727.29	444,842.91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租赁关联方资产并签订相关合同的议案》。为优化资源配置，完善战略布局，拓展公司长三角地区高温硅橡胶业务，公司孙公司天长新东诚新材料有限公司将与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租赁厂房及设备以尽快开展生产及销售工作。公司委托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年租赁价格进行评估，双方在评估报告的基础上协商年租金。租期五年，租期自 2024 年 6 月 12 日至 2029 年 6 月 11 日，租金三个月支付一次。租赁期间项目资产所产生的能耗费用由承租方承担。如有未尽事宜，授权管理层签署补充协议。管理层依据授权签订了相关补充协议，综合原协议及补充协议，年租金为 662.13 万元（含税）。本次签订租赁协议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朱恩伟	7,000,000.00	2026 年 05 月 28 日	2028 年 05 月 27 日	
拆出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上期为董监高）	796,694.40	1,179,450.75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1,252,409.06	375,722.72	1,252,409.06	125,240.91
其他应收款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0.10	1.00	0.10
合计		1,252,410.06	375,722.82	1,252,410.06	375,722.82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194,628.00	76,328.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明珠硅橡胶材料有限公司	25,000.00	24,528.30
预收款项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2,760.00	
应付账款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3,150.00	2,787.61
其他应付款	安徽迈腾新材料有限公司	409,375.51	667,272.58
其他应付款	朱恩伟	7,019,561.64	
合计		7,654,475.15	770,916.49

6、关联方承诺

见第五节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本公司的股东、关联方以及公司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1) 实际控制人、控制股东及少数股东承诺事项

序号	项目	内容
1	承诺主体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朱恩伟，龚锦娣，朱燕梅
2	承诺事项	避免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
3	承诺内容	见注 1。
4	承诺公布日期	2021 年 10 月 29 日
5	承诺履行期限	见注 1
6	履行状况	正在履行
7	正在履行的承诺事项 截至目前的履行情 况、超期未履行承诺 超期的原因及解决方 案说明	见注 1

注 1：2021 年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8646 万股股份作价 343,764,960 元抵其对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欠款，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由此取得公司 8646 万股股份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朱恩伟、一致行动人龚锦娣、朱燕梅承诺保证公司独立性、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此承诺在其控制公司的期间持续有效。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朱恩伟控制的江苏信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江苏宏强新材料有限公司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为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本次权益变动完成 36 个月内将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资产注入公司，或将相关资产出售给无关联第三方，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稳妥推进同业竞争问题的解决。（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披露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江苏信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已停止经营，江苏宏强新材料有限公司正在公示注销，上述两公司同业竞争问题已解决。

（2）观峰业绩承诺

详见本节其他重要事项中上海观峰未完成业绩承诺相关部分。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公司子公司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新东方”）与聂和兵劳动纠纷

聂和兵因与公司存在劳动合同纠纷向东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黄江仲裁庭提出仲裁申请，东莞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黄江仲裁庭分别于：

A、2025 年 5 月 23 日作出仲裁裁决（东劳人仲院黄江庭案字【2025】249 号）：由东莞新东方支付聂和兵 2024 年 7 月至 2024 年 12 月期间周末加班费差额 105.74 元。B、2025 年 9 月 9 日作出仲裁裁决（东劳人仲院黄江庭案字【2025】533 号）：由东莞新东方支付聂和兵解除劳动关系赔偿金 27,326.66 元。上述金额合计 27,432.40 元。公司不服仲裁结果已提起诉讼，目前正在审理过程中。

公司已按仲裁金额 27,432.40 元计提预计负债。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公司重大合同未执行情况

2021 年受“专网通信”事件影响，公司子公司上海观峰和上海鸿鑫部分专网通信业务相关的合同未执行，其中销售合同金额共计 492,518,400.00 元，采购合同金额共计 108,779,400.00 元。

2、上海鸿鑫清算事项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解散清算全资子公司的议案》。2022 年 11 月 24 日成立清算组并完成工商注销备案，通过工商公示系统以及当地报纸发布了债权人公告，并向债权人快递了通知函。债权人公告期间有 4 位债权人申报了债权，并于 2023 年 2 月 7 日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公司因专网通信案件，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被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其持有上海鸿鑫的股权（案号：（2023）苏 06 法执刑初字第 33 号），冻结期限 2023 年 10 月 27 日至 2026 年 10 月 26 日。

目前预计待上述案件结案后方能继续推进上海鸿鑫清算事项。

3、上海观峰未完成业绩承诺

公司于 2019 年向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骥勤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卓睿控股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上海观峰 100%股权，交易对价 22,500 万元，根据股权转让协议，交易对价分阶段支付，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 11,500 万元，2019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2,000 万元，2020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4,000 万元，2021 年度审计报告出具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 5,000 万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骥勤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卓睿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诺方”）承诺上海观峰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实现的经审计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900 万元、1950 万元、2300 万元，公司将在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上海观峰在业绩承诺期内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的差异情况，并由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专项审核报告。在盈利补偿期间内任何一个会计年度，如上海观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的合并报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则业绩承诺方应对公司进行现金补偿。如发生需要进行业绩补偿的情形，公司有权在尚未向业绩承诺方支付的交易对价部分先行予以相应扣减。

在业绩承诺期届满后，公司应当对收购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具体将由公司所聘请的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在盈利补偿期间最后一个会计年度的关于标的资产专项审核报告中就标的资产减值情况发表减值测试的专项意见。经减值测试，若标的资产发生的减值大于业绩承诺期内业绩承诺方已累计支付的补偿金额，承诺方应当向公司另行现金补偿。业绩承诺方进行业绩承诺补偿以及减值测试补偿的总金额不超过交易对价 22,500 万元。（详见公司 2019-052 公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交易对价 13,500 万元，尚未支付金额 9,000 万元，根据 2023 年 4 月 10 日收到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处罚字〔2023〕24 号），公司对前期上海观峰涉及的自循环业务的虚假收入、成本及利润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后上海观峰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现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实际净利润数为 1,049.91 万元、-2,222.99 万元、-2,273.61 万元。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均未完成业绩承诺指标；根据杭州禄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减值测试涉及的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追溯资产评估报告（禄诚评报(2023)018 号）》，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购的标的资产上海观峰的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10,739.74 万元，资产组已发生大额减值。业绩承诺方需对公司进行业绩补偿和减值补偿。承诺方需要向公司补偿的金额为 22,500 万元。

4、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被冻结事项

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收到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告知书，其持有的公司 28,325,124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4 日，解冻日期 2026 年 12 月 10 日。杭州科立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公司 34440000 股股份被司法冻结，冻结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4 日，解冻日期 2026 年 12 月 10 日。

5、公司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因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观峰”）未支付 4,492,890.60 元货款于 2021 年 5 月 16 日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上海观峰支付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拖欠货款 4,492,890.60 元；2、上海观峰偿付违约金（以 1,728,870.60 元为本金自 2020 年 12 月 1 日起、以 1,601,235 元为本金自 2020 年 11 月 11 日起、以 1,162,785 元为本金自 2021 年 6 月 2 日起，均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3、上海观峰偿付诉讼保全责任险保费 5,000 元。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作出一审判决（（2021）沪 0118 民初 12684 号），判决如下：1、上海观峰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货款 4,492,890.60 元；2、上海观峰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逾期付款利息（分别以 1,728,870.60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12 月 2 日起、以 1,601,235 元为基数自 2020 年 11 月 11 日起、以 1,162,785 元为基数自 2021 年 6 月 10 日计算起，均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至被告实际履行之日止）。3、上海观峰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付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保险费 5,000.00 元。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 42,743.12 元，减半收取计 21,371.56 元，保全费 5,000.00 元，均由上海观峰负担。

上海观峰对一审判决不服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作出终审判决（（2021）沪 02 民终 11977 号）维持原判。上海观峰因该案件被查封 2 台高速智能贴片机、2 台多功能贴片机。法院将与北京富欧航电科技有限公司协商，确定日期后对四台设备进行现场评估，做后续还款处理。（详见公司 2022-021 号公告）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海观峰已偿还 2,707,176.93 元货款（含 2023 年度被强制执行 699,198.91 元货款），未偿还逾期欠款本金 1,785,713.67 元、公司根据案件判决结果累计计提利息 867,667.97 元，共计 2,653,381.64 元，在应付账款科目核算。

6、公司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宏正益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中矿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0 年上海观峰与中宏正益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宏正益”）签订《设备采购合同》，中宏正益向上海观峰采购多网融合应急通信基站。因中宏正益未支付 5306 万元货款，上海观峰于 2021 年 10 月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中宏正益支付货款、逾期违约金，中矿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对中宏正益的前述两项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由中宏正益、中矿联合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承担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等费用（案号（2021）沪 0118 民初 19042 号）。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开庭，无法向中宏正益送达诉讼材料，法院经审查认为本案不宜继续审理，裁定中止本案诉讼。2022 年 10 月 28 日根据民事裁定书（案号（2021）沪 0118 民初 19042 号）

驳回原告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起诉。上海观峰不服一审判决上诉，2023 年 2 月 22 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23）沪 02 民终 1656 号，观峰请求被驳回，二审维持原判。

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处于中止状态。

7、公司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0 年 7 月至 2020 年 8 月，上海观峰与深圳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宏大”）签订《采购合同》共 8 份，上海观峰向深圳宏大采购元器件。合同金额合计 10,751,033.90 元，2020 年 9 月 26 日深圳宏大与上海观峰签订《合同补充协议书》一份，确认合同金额中需扣减 21.78 元，实际供货总额为 10,751,012.12 元。因上海观峰逾期未支付深圳宏大货款 5,401,012.13 元，2021 年 7 月 28 日深圳宏大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对上海观峰提起诉讼。2021 年 8 月 9 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21）沪 0118 民初 15026 号，法院查封冻结上海观峰 5,658,195.33 元财产。2021 年 9 月 26 日根据民事调解书（2021）沪 0118 民初 15026 号，双方自愿达成和解协议如下：一、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支付深圳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货款 540.00 万元；此款上海观峰分别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前支付 150.00 万元、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150.00 万元、于 2022 年 7 月 30 日前支付 240.00 万元；届时若上海观峰任意一期款项未按上述约定履行付款义务，则深圳宏大就上海观峰应付未付及未到期部分款项一并向法院申请执行；二、双方对本案无其他争议；三、案件受理费 49,600.00 元，减半收取计 24,800.00 元，财产保全费 5,000.00 元，合计 29,800.00 元，由深圳宏大实业有限公司负担。

截至报告日，上海观峰未偿还金额 240.00 万元。相关欠款已全部计入了上海观峰应付账款。

8、公司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富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上海观峰与富欧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欧科技”）2020 年 7 月 3 日、2020 年 7 月 9 日、2020 年 4 月 10 日，分别签订了采购合同《SHGF-CG-F0-20200703》、《SHGF-CG-F0-20200709》、《SHGF-CG-F0-20200410》，共计合同价款 3,180,442.30 元。因上海观峰认为案涉买卖合同存在异常，与系列专网设备诈骗案存在关联，可能涉嫌经济犯罪，剩余合同价款 1,427,000.30 元未再支付。富欧科技于 2022 年 3 月 25 日对于以上合同纠纷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申请财产保全，2022 年 8 月 26 日根据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沪 0118 民初 14396 号裁定，2022 年 9 月 9 日查封、冻结上海观峰名下价值 142.00 万元的财产。2022 年 11 月 9 日根据民事裁定书（2022）沪 0118 民初 14396 号裁定，因本案基础交易涉嫌经济犯罪，根据相关法律规定，裁定驳回起诉。上海观峰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申请解除财产保全申请书。

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处于中止状态。

9、公司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房租租赁合同纠纷

上海观峰与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大华”）于 2018 年签署《厂房租赁合同》，约定租赁房屋为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崧华路 1501 号，产权人为大华公司。后续因上海观峰公司受专网通信业务波及，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严重无法进行，拖欠上海大华数月租金，2022 年 9 月 13 日上海大华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起诉上海观峰，一审开庭时间 2022 年 11 月 16 日案号（2022）沪 0118 初 20663 号，一审判决时间 2023 年 1 月 10 日，判决结果如下：“一、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与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厂房租赁合同》及《补充协议》于 2022 年 9 月 15 日解除；二、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腾退位于上海市青浦区重固镇崧华路 1501 号房屋；三、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房屋占有使用费（其中第 1 至 3 层房屋按照 1.165 元/平方米/日×3,680 平方米计算，第 4 层房屋按照 1.03 元/平方米/日×1,305 平方米计算，均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计算至实际腾退之日止）；四、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逾期搬迁滞纳金（按照每日 1,689 元，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计算至实际腾退之日止）；五、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 2022 年 8 月租金 81,660.97 元（已扣除保证金 115,291 元）、滞纳金 3,624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 196,951.97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六、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 2022 年 9 月租金 98,475.99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以 98,475.99 元为基数，自 2022 年 9 月 16 日起按照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计算至实际付款之日止）；七、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 519,630.50 元；八、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 日 内 支 付 上 海 大 华 正

盛箱包有限公司免租期租金 45,937.48 元；九、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电费 128,899.50 元；十、上海大华正盛箱包有限公司的其余诉讼请求不予支持。”上海观峰和公司服从一审判决。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应付大华箱包本金及场地占用使用费、逾期搬迁滞纳金、逾期付款利息等共计 6,114,830.13 元。

上海观峰无力支付判决书判决内容，上海大华申请查封了上海观峰固定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观峰受限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共计 825,198.00 元。

10、公司子公司上海鸿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弘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20 年上海鸿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鑫”）与江苏弘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弘萃”）签订买卖合同，江苏弘萃向上海鸿鑫采购多网融合应急通信基站。因江苏弘萃未支付 6810 万元货款，上海鸿鑫于 2021 年 10 月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求江苏弘萃支付货款、逾期付款违约金及利息，承担律师费、财产保全费、诉讼保全担保费等费用（案号：（2021）沪 0112 民初 40202 号、（2021）沪 0112 民初 40204 号、（2021）沪 0112 民初 40206 号）。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11 月 16 日开庭受理，江苏弘萃就上述三案件提出管辖权异议，2021 年 12 月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裁定驳回江苏弘萃提出的管辖权异议。江苏弘萃不服闵行区人民法院对上述三案件的民事裁定，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22 年 2 月 21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驳回江苏弘萃提出的管辖权异议，案件由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继续审理。

2022 年 6 月 28 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2021）沪 0112 民初 40202 号之二、（2021）沪 0112 民初 40204 号之二、（2021）沪 0112 民初 40206 号之二】裁定驳回上海鸿鑫的起诉，公司收到裁定书后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 年 9 月 22 日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22）沪 01 民终 9451 号、（2022）沪 01 民终 9498 号、（2022）沪 01 民终 9499 号】。根据裁定书显示，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认为，根据原审查明事实，常州市公安局天宁分局已对江苏弘萃被上海鸿鑫、江苏星地通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合同等诈骗案正式立案予以调查。因此，涉案买卖合同纠纷确有可能涉嫌经济犯罪，原审法院裁定驳回起诉，并无不当，应予维持。后有刑事案件不予立案、决定不起诉、生效刑事裁判未就民事部分进行处理或者就民事部分未做全部处理等情形，上诉人可再行提起民事诉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截至报告日，该案件处于中止状态。

11、子公司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冻结

公司因专网通信案件，于 2024 年 9 月 3 日被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其持有上海观峰的股权（案号：（2023）苏 06 法执刑初字第 33 号），冻结期限 2024 年 9 月 3 日至 2027 年 9 月 2 日。

12、公司与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债权人代位权纠纷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公告收到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到期债务履行通知书》（【2021】沪 0104 执 6361 号）（以下简称“通知书”）。根据上述《通知书》，上海澳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银投资”）与上海鸿孜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鸿孜”）合同纠纷一案中，上海鸿孜不能履行义务，但对公司享有到期债权。澳银投资向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提出申请要求执行对公司的到期债权，经审查，上海市徐汇区人民法院认为澳银投资的申请符合法律规定。要求公司协助执行以下事项：收到通知书后十五天内直接向法院履行公司对上海鸿孜的到期债务人民币 42,217,580.18 元，并不得向上海鸿孜清偿。

澳银投资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1、判令公司向澳银投资代位偿付上海鸿孜所欠的居间服务报酬人民币 848.00 万元；2、判令本案的诉讼费由公司承担。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立案审理。在提交答辩状期间，公司对管辖权提出异议，认为公司主要办公地址为上海市黄浦区打浦路 15 号且已发布公告，故案件应由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管辖。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经审查，作出如下裁定（（2023）沪 0112 民初 40494 号）：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处理。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2 月 6 日立案（案号：（2024）沪 0101 民初 1696 号）。

澳银投资申请保全，保全案号为（2023）沪 0112 执保 3612 号，申请保全金额 848.00 万元，公司账户被冻结 367,959.99 元，保全期限 2023 年 8 月 29 日至 2024 年 8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16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决如下：（1）公司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 日内支付澳银投资 848 万元。（2）若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向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2 月 17 日作出二审判决（案号：（2024）沪 02 民终 13285 号），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因有待执行款项未能如期支付，导致公司被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案号：（2024）沪 0101 民初 1696 号、（2024）沪 0101 执 1309 号）。

因公司未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上海澳银向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执行申请，2025 年 6 月 30 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作出执行裁定（案号：【2025】沪 0101 执 1309 号），裁定如下：拍卖、变卖公司名下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1200 万元的股权份额。子公司东莞新东方 2026 年 5 月收到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履行到期债务通知书》（【2025】沪 0101 执 1309 号），接到通知后的十五日内向本院支付或直接向申请执行人澳银投资履行对上海宏达所负的到期债务人民币 7,200,000 元，不得向被上海宏达清偿。东莞新东方已向黄浦区法院提出执行异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二审判决结果累计计提延期付款利息 803,244.44 元，在其他应付款科目核算。截至报告日，上述款项尚未支付，上述股权尚未拍卖、变卖。

2、其他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5,686.78	10,895,901.90
合计	105,686.78	10,895,901.90

（1）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租赁保证金	198,720.36	198,720.36
备用金	6,658.63	13,207.78
借款	232,688,899.41	243,468,167.92
其他	1.00	1.00
合计	232,894,279.40	243,680,097.06

2）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383.55	14,227.78
1 至 2 年	1,021.00	1.00
2 至 3 年		23,838.90
3 年以上	232,881,874.85	243,642,029.38
3 至 4 年	602,222.90	20,050,739.17
4 至 5 年	87,525,581.98	223,591,290.21
5 年以上	144,754,069.97	
合计	232,894,279.40	243,680,097.06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2,688,899.41	99.91%	232,688,899.41	100.00%		232,684,174.49	95.49%	232,684,174.4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5,379.99	0.09%	99,693.21	48.54%	105,686.78	10,995,922.57	4.51%	100,020.67	0.91%	10,895,901.90
其中：										
账龄组合	205,379.99	0.09%	99,693.21	48.54%	105,686.78	211,929.14	0.09%	100,020.67	47.20%	111,908.47
关联方组合						10,783,993.43	4.43%			10,783,993.43
合计	232,894,279.40	100.00%	232,788,592.62	99.95%	105,686.78	243,680,097.06	100.00%	232,784,195.16	95.53%	10,895,901.9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8,074,086.81	178,074,086.81	178,074,086.81	178,074,086.8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子公司资不抵债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4,903,705.68	54,903,705.68	54,614,812.60	54,614,812.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子公司资不抵债
合计	232,684,174.49	232,684,174.49	232,688,899.41	232,688,899.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05,379.99	99,693.21	48.54%
合计	205,379.99	99,693.2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0,020.67		232,684,174.49	232,784,195.16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327.46		4,724.92	4,397.46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99,693.21		232,688,899.41	232,788,592.6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	232,684,174.49	4,724.92				232,784,195.16
按组合计提	100,020.67	-327.46				4,397.46
合计	232,784,195.16	4,397.46				232,788,592.6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54,614,812.60	1-5 年	23.45%	54,614,812.60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借款	178,074,086.81	3-5 年及 5 年以上	76.46%	178,074,086.81
上海斯格威大酒店	租赁保证金	198,720.36	4-5 年	0.09%	99,360.18
吴静	备用金	6,658.63	1 年以内	0.00%	332.93
江苏伟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0	1-2 年	0.00%	0.10
合计		232,894,279.40		100.00%	232,788,592.6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48,434,900.00	375,000,000.00	73,434,900.00	448,434,900.00	375,000,000.00	73,434,900.00
合计	448,434,900.00	375,000,000.00	73,434,900.00	448,434,900.00	375,000,000.00	73,434,9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东莞新东方科技有限公司	73,434,900.00						73,434,900.00	
上海鸿翥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0	150,000,000.00					0.00	150,000,000.00
上海观峰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0.00	225,000,000.00					0.00	225,000,000.00
合计	73,434,900.00	375,000,000.00					73,434,900.00	375,000,000.00

(2) 其他说明

公司与澳银投资代位权纠纷一案，因公司未履行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法院裁定冻结公司名下东莞新东方 1200 万元的股份份额。东莞新东方 1200 万元的股份份额存在被司法拍卖的风险，占东莞新东方股权比例的 15%。

上海观峰和上海鸿翥因涉及“专网通信”业务，已全面停止生产经营，两公司股权已被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

上述冻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相关内容。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467.94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不具备可持续性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797.21	递延收益摊销导致，不具备可持续性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0,200.63	银行理财产品公允价值变动，不具备可持续性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4,301.90	主要是冲回以前计提的投资者诉讼、计提逾期违约金，不具备可持续性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640.82	
合计	468,007.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1%	0.0047	0.0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2%	0.0036	0.0036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25 日